

## 彰化縣萬來國小 110 學年度下學期跳蚤市場實施計劃

### 一、目的：

1. 培養學生愛物、惜物、知福、惜福的節儉觀念。
2. 教導學生廢物利用及保護大自然環境的基本概念。
3. 建立學生資源回收珍惜大自然資源的環境保護觀念。
4. 藉由學校的推展影響家庭及社區，共同創造潔淨的生活空間。
5. 鼓勵學生儲蓄所得金錢，推動儲蓄觀念。

二、對象：三至六年級以班為單位設攤，低年級不設攤、自由參加。

三、時間：4/30（星期六）下午 1：30～3：30（課務採融入式教學方式實施，不另行調課）

四、地點：如附件

### 五、活動內容：

1. 各班導師自即日起鼓勵學生整理欲提供之物品，並於活動前或當日攜帶到校，物品由各班集中保管。

2. 攤位設置：

(1) 各班級攤位大小未徵得該班級任老師之同意者不得佔用他班位置空間，攤位由各班自行佈置，攤位位置圖如附件一。

(2) 各處室自由參加。

3. 交易物品：

(1) 學生個人使用過之文具、玩具、日常用品等，目前不再使用而物品本身未損壞能堪用者，均可自行交換。（盜版品不得交易）、禁止販售活體動物。

例：

舊 CD、錄音帶	玩具、文具用品	舊書籍	紀念品
VCD、各式軟體	手工藝品	美勞作品	家電用品
海報、卡片	盆栽	衣服	飾品

(2) 其它未載明物品（需經導師認可）

(3) 交易方式：交易可採以物易物方式（班級自行控管），或以金錢交易（請級任老師注意標價之合理性，以 100 元以下為原則）。

(4) 場地以整潔清爽為原則，勿做過多之標語宣傳單以符環保精神。

(5) 配合活動：A. 班級攤位清潔請各班自行負責完成。

B. 未完成交易之物品不得隨意丟棄。

C. 違反上述規定者由學務處規劃處以班級愛校服務乙次。

D. 標價標籤紙由學務處提供各班使用。

4. 所有交易物品必須徵得家長同意後始可帶至學校，並貼上標籤紙，其上須有班級、標價等 2 項。

5. 注意事項：各項交易所得金錢由各班決定是否繳交部份捐助慈善機構或為班級活動費用，請各班於 4/30 前自行召開班會決議。

六、本計劃呈 校長核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單位：

學務主任

教師兼  
學務主任 王荃

會辦單位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王順弘

校長：

校長 陳彥龍

總務主任

體衛組長

教師兼  
總務主任 華銘輝

教師兼  
體育衛生組長 孫永達